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姚竹音
電話：02-7736-5718
電子信箱：bighead@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17日
發文字號：臺教綜(六)字第11521001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競賽辦法 (A09000000E_1152100174_senddoc3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部辦理「第13屆MATA獎-Butaso！努力專注！115年-116年大專校院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原住民族主題影音及拍片企劃競賽辦法」，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本部為推展原住民族教育，深化學生對原住民族歷史文化之了解、尊重與認同，特辦理MATA獎競賽；本屆競賽持續鼓勵大專校院學生運用影像敘事呈現對原住民族歷史文化、語言、生活故事的探究與關懷。
- 二、旨揭競賽辦法所列「大專校院影音競賽組」之重點說明如下：

(一)作品名稱：由參賽者自訂，惟內容須涵蓋原住民族語言、歷史文化、生活、教育、都市原住民或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等相關議題。

(二)徵件期程：自115年5月1日至116年6月7日止，一律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dDo3Z7XDG1Ywnqgj7>。

(三)參賽資格：本屆競賽徵件橫跨兩學年度，凡於115年5月1

總收文 115.03.18



1150002773

日時仍具備國內大專校院學籍之學生（含114學年度應屆畢業生），皆符合參賽資格。

(四) 參賽類別：共計「劇情片類」、「紀錄片類」、「新聞專題類」及「動畫類」四大類別；劇情片類、紀錄片類及新聞專題類參賽作品長度上限30分鐘、動畫類為10分鐘。

(五) 競賽獎勵：總獎額新臺幣(以下同)120萬元，前述四大類別得獎者均有獎金及獎狀，前三名另頒發獎座。

1、首獎(每類別各1名)各12萬元。

2、銀獎(每類別各1名)各6萬元。

3、銅獎(每類別各1名)各4萬元。

4、優選(每類別各4名)各2萬元。

(六) 創作時間：本屆投件作品須為114年9月16日至本屆競賽報名截止日內完成之創作。

三、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承辦單位-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傳播學院

「MATA獎-專案辦公室」專案助理王小姐，聯絡電話：

(02) 2272-2181轉5015、E-Mail:moe.mata.award@gmail.

tw。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軍警大專校院

副本：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廣播電視學系

